

证券代码：600033

证券简称：福建高速

编号：临 2014-022

债券代码：122117

债券简称：11 闽高速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14 年陆续发布新增和修订的八项会计准则进行的变更和调整。

□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总资产、净资产产生了影响，对净利润没有产生影响。

一、概述

2014 年 1-3 月，财政部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财会[2014]6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财会[2014]11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财会[2014]16 号)3 项企业会计准则，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财会[2014]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财会[2014]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财会[2014]10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财会[2014]14 号)4 项企业会计准则，并要求上述七项企业会计准则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2014 年 6 月，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4]23 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为保证三季度及以后各期财务报告编制和披露工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八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并对相

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2014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全票同意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的通知》(财会[2014]6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该项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二) 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的通知》(财会[2014]7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改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包括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分为两类列报：

- (1)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 (2) 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三) 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的通知》(财会[2014]8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四) 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通知》(财会[2014]10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根据该准则第四十七条“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的规定，将原购买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62,015,533.59元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并进行追溯调整。

该项商誉为公司2003年6月以3.88亿元溢价收购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子公司福建省福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12.06%的股权形成，根据财政部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合并财务报表》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的规定，以“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进行列示，列示金额为62,015,533.59元。

该调整事项对公司三年一期财务报表项目影响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年三季报		2013年年报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商誉(元)	62,015,533.59	-	62,015,533.59	-
非流动资产(元)	17,541,749,588.86	17,479,734,055.27	18,212,294,476.99	18,150,278,943.40
资产总计(元)	18,899,177,794.83	18,837,162,261.24	19,210,876,320.05	19,148,860,786.46
资本公积(元)	1,722,593,430.68	1,660,577,897.09	1,722,593,430.68	1,660,577,897.09
归属母公司权益合计(元)	7,733,737,699.17	7,671,722,165.58	7,508,951,416.44	7,446,935,882.85
股东权益合计(元)	9,467,922,487.36	9,405,906,953.77	9,238,239,978.93	9,176,224,445.3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元)	18,899,177,794.83	18,837,162,261.24	19,210,876,320.05	19,148,860,786.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2.8180	2.7954	2.7361	2.71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4	6.59	7.40	7.46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年报		2011年年报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商誉(元)	62,015,533.59	-	62,015,533.59	-
非流动资产(元)	18,685,919,523.22	18,623,903,989.63	19,353,787,380.76	19,291,771,847.17
资产总计(元)	19,771,908,422.04	19,709,892,888.45	19,809,501,750.34	19,747,486,216.75
资本公积(元)	1,722,318,008.93	1,660,302,475.34	1,719,687,745.50	1,657,672,211.91
归属母公司权益合计(元)	7,239,294,558.38	7,177,279,024.79	7,073,966,647.12	7,011,951,113.53
股东权益合计(元)	8,939,309,374.18	8,877,293,840.59	8,699,281,900.23	8,637,266,366.6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元)	19,771,908,422.04	19,709,892,888.45	19,809,501,750.34	19,747,486,216.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2.6378	2.6152	2.5776	2.55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7	5.82	6.26	6.32

该调整事项对公司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无影响，对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五) 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的通知》(财会[2014]11 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重新评估合营安排的分类情况，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六) 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

投资>的通知》(财会[2014]14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七)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的通知》(财会[2014]16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八)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4]23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三、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一)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和财务信息调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和财务信息调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和财务信息调整。

(二)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和财务信息调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和财务信息调整。

四、备查文件

- (一)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 (三)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0月31日